

关于重庆渝都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
专项说明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目录	页次
一、关于重庆渝都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	1-3



关于对重庆渝都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发表带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

CAC证专字[2024]0248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重庆渝都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2024年4月23日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CAC证审字[2024]0089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1、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所述，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7,106,569.53元，降幅59.42%，发生净亏损2,873,126.81元。同时，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87,832.40元，短期借款2,002,464.39元，累计亏损4,238,807.19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1,462,196.56元。

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虽然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中披露了为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制定的拟改善措施，但因多重不确定性的影响，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证实渝都传媒能否按期偿还到期债务，以及能否采取有效措施避免进一步的经营亏损，因而无法判断渝都传媒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报表是否恰当。

2、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证实经济业务的商业合理性



（1）债权投资

渝都传媒与重庆流水丝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合同》，双方约定：渝都传媒投资金额为580,000.00元，投资项目为露营基地项目，投资期限为2023年11月1日至2028年10月30日，投资收益为4万元/年，并在每年6月初支付。

截至 2023年12月31日，渝都传媒自有资金短缺，通过银行借款资金进行上述债权投资，投资收益（年投资收益率约6.90%）大幅低于银行借款利息支出（综合借款利率约12%，即借款年利率7.92%+合同签署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最新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4.27%）。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实上述债权投资的商业合理性。

（2）预付款项

2023年8月1日，渝都传媒与李军签订《推广策划服务合同》，合同约定：李军向渝都传媒提供策划各种广告方案事项（包括下属子公司所需各种产品推广文案），合同期间为2023年09月01日至2025年12月31日，策划费用为根据每个策划方案内容定价以订单形式结算，合同总额200,000.00元。合同签订后渝都传媒向李军预付了活动策划经费总额200,000.00元。

上述合同条款约定业务不明确，签订合同后渝都传媒立即支付了全额款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实其商业合理性。

（3）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3年12月31日，渝都传媒子公司成都渝都新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渝都）向其员工党金亮借支备用金273,566.00元，成都渝都2023年度营业收入400,504.66元，其员工借支大额备用金与其实际的经营活不匹配。

2023年3月8日，渝都传媒与其员工陈捷签订《借款协议书》，对员工陈捷借出资金100,000.00元，用于陈捷的经营活，借款利息约定为一年以内4%、1-2年5%；借款期限最多不超过三年，若超过三年未还清，未归还部分利率按20%执行。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实上述应收员工资金商业合理性。

3、期间费用异常增加

渝都传媒2023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7,106,569.53元，降幅59.42%，但同期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分别大幅度增加480,050.51元和584,163.65元。对于上述费用的异常增加，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证实商业合理性。



二、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是否存在注册会计师依据已获取的审计证据能够存在重大错报的情形

由于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三、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金额

我们因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而无法对公司的财务报表发表意见；在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情况下，我们无法估计上述事项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和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专项说明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天津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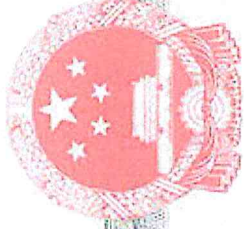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688390414 (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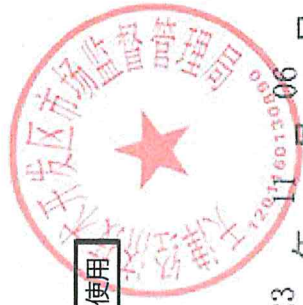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即可了解更多
信息。请登录
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名称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 额 贰仟壹佰壹拾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二〇〇〇年九月十九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庆林; 冯芳; 方文森; 龙晖; 史世利; 阴兆银; 王建国; 王勤; 成志城; 姚运海; 刘宇; 孙海; 王桂林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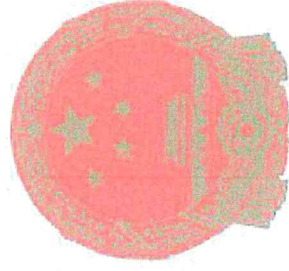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1003室(存在多址信息)



此件仅用于报告出具及投标使用

登记机关

2023 年 11 月 06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黄庆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1003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2010011

批准执业文号：津财会（2007）27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此件仅用于报告出具及投标使用

证书序号：000049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利明
 Date of birth: 1983年02月24日
 Working unit: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510215197302249032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编号: 50010310005
 No. of Certificate: 50010310005
 批准注册: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发证日期: 2010年4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年4月18日

1201030336487



有效一年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50010310005 李靖 3月31日
 500100310005 李靖 3月31日

中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编号: 50010310005
 No. of Certificate: 50010310005
 批准注册: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发证日期: 2010年4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年4月18日

1201030336487

注册编号: 50010310005
 No. of Certificate: 50010310005
 批准注册: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发证日期: 2010年4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年4月18日

注册编号: 50010310005
 No. of Certificate: 50010310005
 批准注册: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发证日期: 2010年4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年4月18日

注册编号: 50010310005
 No. of Certificate: 50010310005
 批准注册: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发证日期: 2010年4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年4月18日

